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进展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持有公司股份126,496,71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1.22%）的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合成”）因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融资融券交易纠纷一案，将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强制执行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执行股份数量为17,879,622股（注：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自2026年8月5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西南合成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85,96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西南合成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被司法强制执行股份已执行完毕，相关情况参见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2026年9月17日，西南合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2%，西南合成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下降至20.00%，相关情况参见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被司法强制执行导致持股比例触及1%及5%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西南合成的告知函，获悉中泰证券分别于2026年10月9日、2026年10月14日、2026年10月15日通过大宗交易继续对股东西南合成信用融券执行强制平仓，合计卖出5,9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本次权益变动后，西南合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00%降至19.0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江北区寸滩口水		
权益变动期间	2026年10月9日至-2026年10月15日		
权益变动过程	西南合成自2026年10月9日至2026年10月15日期间，因被司法强制执行，通过大宗交易被动减持公司股份85,96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本次减持后，西南合成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00%降至19.0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西南合成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00%降至19.0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西南合成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20.00%降至19.00%，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股票简称	北大医药	股票代码	000788
变动方向	上开□ 下开√	减持方式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份（股）		
A股	5,966,000		1%
合 计	5,966,000		1%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七日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拓宽境外筹资渠道，提升国际化品牌形象及境外经营能力，助力海外业务拓展，公司正在筹划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与中介机构沟通就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进行商讨，相关细节尚未确定。本次发行上市将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暂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在符合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香港联交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要求和条件下进行，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或核准。

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7日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預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7,874,011万元-206,179,347万元	盈利:93,911,14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0,686,447万元-197,090,707万元	盈利:97,471,49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3.28元/股-4.00元/股	盈利:1.8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同比实现较快增长，主要原因是：1、AI加速替代传统，全球硬件研发需求持续增长。AI正在改变硬件研发的门槛和节奏：对专业工程师、AI提升设计、验证和迭代效率；对更广泛的创新群体，AI将过去投入大、专业门槛高的重复性、基础性研发工作部分自动化，让更多的团队、更少资金就能完成前期探索。硬件创新的参与者和项目数量持续扩大、多样、定制和小批量需求随之增长。

2、一站式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客户粘性和单客户价值不断提升。公司围绕客户“多品类、小批量、高频次、短交期”的长尾研发需求，提供覆盖工业软件、电子产业链、机械产业链的一体化服务。报告期内，客户使用的业务环节不断加深、单客户价值持续提升。

3、工业软件生态设计与制造、持续导入客户订单并提升交付效率，EDA作为硬件研发的入口、注册用户和设计项目数量持续增长，为制造业导入客户与订单；DFM、CAM、云ERP等数字化系统贯穿穿单、拼板、排产、质检、交付全流程，订单处理效率持续提升，大规模量产化需求得以稳定交付。

4、海外业务保持较快增长，海外工程师和小企业在硬件国内、小批量制造环节长期面临价格高、交期长、服务分散的供给缺口。公司将打造内验证成熟的一站式服务模式复制到海外，向海外工程师提供中国硬件研发与制造的一体化能力，海外收入持续较快增长，海外市场目前尚未出现与公司商业模式完全相同的规模化平台。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7日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6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2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7日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系统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投资者持有某一类行权人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19,206,017	20.00%	113,240,017	19.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9,206,017	20.00%	113,240,017	19.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 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持有公司股份129,406,77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1.2%)的股东南合成因《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统一证券账户被司法处置,持有公司股份,拟执行法院强制执行,为879,620股,在此事项3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的总量,不得超过公司股份的1%,在减持3000万自然日披露减持公告和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告,不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减持本 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变动事项符合已披露的司法处置计划且未构成一致行动,变动事项自然在已披露司法处置计划范围内,本次司法处置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6. 前期披露过收购公司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二条 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 表决权的情况	是 ☐ 否√			
7. 30%以上大股东增持情况的说明(不适用)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反收购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本次西南合成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司法处置计划一致。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强制执行尚未履行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股东西南合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5,890.53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75.90万元，合计人民币86,066.43万元。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0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6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69,269.7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442.38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4,817.38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6年7月30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518Z0113号）。公司及子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高多制程制程线产能扩建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PCBA产能扩建项目	115,000.00	115,000.00
2	其中：韶关PCBA产能扩建项目	80,099.00	80,099.00
	珠海PCBA产能扩建项目	34,901.00	34,901.00
	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40,000.00	40,000.00
3	其中：总部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42,541.97	42,541.97
	立创软件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5,460.03	5,460.03
4	智能电子元器件研发中心及产品扩充项目	74,000.00	74,000.00
5	机械产业链产能扩建项目	63,000.00	63,000.00
	合计	420,000.00	420,000.00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444,817.3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部分为超募资金，超募资金为24,817.38万元。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及置换安排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6]518Z1346号《鉴证报告》，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5,890.53万元，公司拟置换金额为人民币85,890.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高多制程制程线产能扩建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
	PCBA产能扩建项目	115,000.00	115,000.00	35,401.86	35,401.86
2	其中：韶关PCBA产能扩建项目	80,099.00	80,099.00	20,691.49	20,691.49
	珠海PCBA产能扩建项目	34,901.00	34,901.00	14,830.38	14,830.38
	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40,000.00	40,000.00	12,669.69	12,669.69
3	其中：总部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42,541.97	42,541.97	11,154.70	11,154.70
	立创软件研发中心及信息升级项目	5,460.03	5,460.03	1,526.98	1,526.98
4	智能电子元器件研发中心及产品扩充项目	74,000.00	74,000.00	11,236.11	11,236.11
5	机械产业链产能扩建项目	63,000.00	63,000.00	26,482.87	26,482.87
	合计	420,000.00	420,000.00	85,890.53	85,890.53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75.90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75.90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总额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75.90	175.90	175.90
	合计	175.90	175.90	175.90

综上，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86,066.43万元（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作出如下安排：“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5,890.53万元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75.90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518Z1346号），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咨诚会计师事务所（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人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518Z1346号）；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7日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鉴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均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即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至2024年4月12日期间回购的股份4,463,858股，占回购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1.52%。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4年10月16日，公司完成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非交易过户，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考核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考核情况

根据《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均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各年度业绩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和持有人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具体解锁时间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	40%
第二个解锁期	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	30%
第三个解锁期	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36个月	30%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境内、境外业务相关人员所产生效益的考核标准存在差异，故而在业绩考核的设置上，将上述两部分人员进行区分考核。

（1）公司层面境外业绩考核

解锁期	对应考核年度	对应考核年度境内营业收入占比2023年增长率	对应考核年度归母净利润占比2023年增长率
第二个	2026年	目标值（An） 62.66%	目标值（Bn） 62.24%
考核指标	完成度	解锁比例系数	解锁比例系数
对应考核年度境内营业收入占比2023年增长率（A）	A≥An	X=100%	X=100%
	An<A<An	X=0%	X=0%
	A<An	X=0%	X=0%
对应考核年度归母净利润占比2023年增长率（B）	B≥Bn	Y=100%	Y=100%
	Bn<B<Bn	Y=0%	Y=0%
	B<Bn	Y=0%	Y=0%

注：1、上述“境内营业收入”指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境内经营收入。

2、上述“归母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商誉减值、股份支付费用及其他不可控因素的影响。

（2）公司层面境外业绩考核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10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八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八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已事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续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